

2021 南投縣玉山美術獎簡章

壹、宗旨：

南投縣山高水長風景明媚，是藝術家創作的最佳環境，特舉辦玉山美術獎，旨在促進本縣藝術文化特色，並帶動本縣藝文邁向全國化乃至國際化，引導全國人士體驗南投文化，期透過活動鼓勵美術創作，倡導藝文風氣推展全民美育，提升藝術創作水準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文化部
主辦單位：南投縣政府
承辦單位：南投縣政府文化局
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南投縣文化基金會
贊助單位：財團法人廣隆文化基金會
財團法人上緯諒茶文化基金會
環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參、報名資格：

- 一、貢獻獎（需同時具備下列三項）：
 - （一）本籍南投縣或設籍南投縣或曾於本縣服務10年以上。
 - （二）長年致力於推廣美術教育、美術創作或對美術貢獻卓著者。作品專集出版5本以上者或曾舉辦5次以上個展者。
 - （三）公立機構或立案藝文團體書面推薦。文化局為承辦單位，基於公平原則，不可推薦。
- 二、徵件展：具中華民國國籍，年滿18歲以上之藝術工作者。

肆、參展類別及規格：

- 一、油畫類：最小不得小於30號，最大不得大於50號（F、P、M均可）。
- 二、水墨膠彩類：畫心最小不得小於2x4尺，畫心最大不得大於3x6尺，聯幅不收。
- 三、水彩類：最小不得小於2開，最大不得大於全開。
- 四、書法篆刻類：
 - （一）書法：直式對聯或中堂，畫心最小不得小於2x4尺，畫心最大不得大於3x6尺，橫式手卷不收；作品釋文（含落款），楷書免釋文。
 - （二）篆刻：初選以閒章為主將參賽作品之五至十方印

拓，酌附邊款黏貼於八開宣紙（不須裝裱），不須另附照片。

決選送作品印拓一幅（印材十至十五方，酌附邊款）暨全數原印材（須盒裝妥），形式以直式卷軸或裝框皆可（手卷不收）；畫心以150公分×45公分為上限。

五、工藝類：材料不拘，立體作品需能平穩站立於地面上，請以堅固木箱裝運，外箱需貼組裝完成及展示形式之作品照片，使用之創作媒材及裱裝材料應避免易碎、易腐等不易保存材質，精細作品應加墊座，並裝妥固定，作品長、寬、高總和不得超過200公分，重量以不超過80公斤為限。

六、攝影類：初選以單件作品全貌或系列組照作品8×10吋相片1張，決選作品裝框前長邊限61公分以下（24吋），短邊不小於31公分以上（12吋），並繳交作品數位檔案光碟乙份，內含300dpi之CMYK、TIFF格式之原作品圖檔。

伍、實施期程：

- 一、各類獎項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7月15日止（郵戳為憑）。
- 二、徵件展初選評審：預定110年7月底前完成。
- 三、徵件展決選評審：110年9月10日前完成。
- 四、成績公佈：110年9月15日前。
- 五、頒獎：110年12月（日期、地點另訂）。
- 六、展覽：110年12月。
- 七、退件：展期結束後由作者自行領取。

陸、評選方式：

由承辦單位聘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擔任評審委員負責評選；如無適當人選或作品未臻理想，得由評選會決議獎項從缺。

一、貢獻獎：另組成評選會議評選。

二、徵件展：

（一）初選：由評審委員書面照片初選，初選通過後另行通知送作品原件。

（二）決選：由評審委員初選通過之照片原件作品進行決選。

柒、獎勵辦法：

- 一、貢獻獎：1名，頒給獎座乙座，並邀請展出及印製專輯。
- 二、徵件展各類別獎項：
 - (一) 首獎1名，獎金新台幣12萬元（獎金包含所得稅）、專輯五冊、獎座乙座及獎狀，作品歸南投縣政府文化局典藏。
 - (二) 優選2名、各給獎金新台幣2萬元（獎金包含所得稅）、專輯兩冊、獎座乙座及獎狀。
 - (三) 佳作2名、各給獎金新台幣1萬元（獎金包含所得稅）、專輯兩冊、獎牌乙面及獎狀。
 - (四) 入選若干名，獎狀乙紙、專輯兩冊。
 - (五) 典藏獎：經政府登記立案之基金會、企業或廠商自各類別「優選」或「佳作」得獎作品中遴選若干名，經獲獎人同意後，由贊助單位典藏並頒發獎狀及典藏費（含稅），典藏經費不超過首獎獎金為原則。
- 三、首獎作品著作財產權歸本局所有，得獎人不得對本局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- 四、佳作以上得獎者擇期公開頒獎，入選以上作品於頒獎時同時展出。
- 五、參賽者可跨類參加，每類以乙件作品為限。

捌、報名收件、作品取件方式：

- 一、簡章（含送件表）可至南投市建國路135號服務台索取、附回郵信封索取或至本局網址：
<http://www.nthcc.gov.tw/>下載，請以A4紙張列印使用。備齊相關資料後掛號郵寄或親送『54064南投市建國路135號/藝術科』並於信封上註明「2021南投縣玉山美術獎」，郵戳為憑，洽詢電話049-2231191轉515、508。
- 二、報名資料請以正楷書寫，詳實填妥本簡章所附之表格後於110年6月30日前以掛號郵寄或專人送交，專人送交請於上班時間9時至17時送至展覽室服務台（B1），未備齊資料或填寫不完整者，不予受理。
- 三、如獲初選通過，請以初選照片原件作品參加決選，不得刪增作品內容物，並需完成妥善安全包裝（勿用玻璃裝裱）或裱褙，送至文化局地下室藝術科人員簽收，因郵遞過程遭致作品損壞時，由作者自行負擔。
- 四、所有報名表件資料及照片恕不退還，請創作者自行留存備份。
- 五、初選通過者由文化局通知送件時間地點，未送件者視同放棄。

參賽決選資格。

六、退件日期：

- (一) 展期結束後由作者自行至本局領取。
- (二) 作品總重量不超過20公斤者，得書面或電話告知本局送回（需自行付費），超過20公斤者由作者自行領回。
- (三) 作品委託本局寄回者，郵資由作者自行負擔，惟如作品材質脆弱，結構裝置不良，或於運送過程中如受搬運及顛簸等因素而導致作品遭致之損失，由作者自行負擔，本局不負賠償責任。

七、工藝類作品請親自領取、委託他人代領或由創作者自行通知貨運前來領取作品，文化局不代為聯絡貨運寄送。

八、收、退件時間：上午9時至17時（逢週一休館）。

玖、補充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參加者有下列情形者，取消其參賽資格及得獎資格，追回獎金及獎座(獎牌、獎狀)等。
 1. 抄襲他人作品，或冒名頂替者。
 2. 作品曾參加公開競賽中已得獎者。
 3. 報名資料不實者。
 4. 有違反善良風俗及相關法令者。
 5. 參加本競賽及他種競賽同時獲獎者（含入選），視同不符參賽資格。
- 二、得獎者應配合出席承辦單位舉辦之「南投縣玉山美術獎」頒獎典禮，若無正當理由或未委託他人出席頒獎典禮者，承辦單位得取消獎金。
- 三、請注意作品領回日期，逾期不領回作品者，承辦單位不負保管之責。
- 四、參加決選作品由文化局統一辦理保險(不含運送過程)，每件保額新台幣5萬元。
- 五、報名者對評審之結果、展品陳列、文宣出版等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- 六、主辦單位對所有得獎作品有教學研究、展覽、攝影、宣傳、出版及登載網頁、製作為文宣推廣品等非營利性權利，作者不得異議。
- 七、作品展出有安全顧慮者，主辦單位得要求作者親自到場協助佈展或不予展出。
- 八、凡報名送件參賽者視為同意遵守本簡章各項規定。
- 九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承辦單位補充或修正之。

貢獻獎編號

2021 南投縣玉山美術貢獻獎報名表 (1-1)

姓 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永久地址	□□□□□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□□		
通訊資料	電話:	手機:	傳真:
身分證字號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簡 歷			
出 版 品 (檢附專輯 本)	年 度	專輯名稱	出版單位
個展記錄 (檢附證明 張)	年 度	展覽地點	展覽名稱

2021 南投縣玉山美術貢獻獎報名表 (1-2)

具體貢獻事蹟 (檢附相關資料)			
推薦單位 (單位戳記)		代表人職稱	
		姓名	
		(簽章)	
推薦理由			
<p>同意書</p> <p>本人同意接受推薦參加「2021 南投縣玉山美術貢獻獎」，並遵守簡章之規定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受推薦者簽章: 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21 年 月 日</p>			

編號(免填)

2021 南投縣玉山美術獎徵件展送件表 (2-1)

編號(免填)

姓 名	
徵件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墨膠彩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彩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油畫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藝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法篆刻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攝影類
永久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通訊地址 (同永久住址者免填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(作品照片黏貼對齊線) ↑

作品相片請浮貼

- ☆5×7 或 8×10 吋照片或彩色輸出乙件（照片務求清晰）
- ☆照片請勿折疊，可用 A4 信封投寄
- ☆請務必詳填下方所附之表件，作品若不易辨別方向，請用箭頭表示作品方向
- ☆工藝類請附作品相片 3 張含正面、背面、側面等不同角度各 1 張，主題照片應貼於最上方；攝影類可留白邊

參加類別：水墨膠彩類 水彩類 油畫類 工藝類 書法篆刻類 攝影類

作品名稱：

尺寸(公分)：2021 南投縣玉山美術獎徵件展送件表(2-3)

編號(免填)

類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墨膠彩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彩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油畫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藝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法篆刻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攝影類			
材 質	(工藝類必填)		
作品名稱		創作年代(西 元)	
作品尺寸	高	寬	深
技法及創作理念說明(由左向右工整書寫，字數請勿超過200個字)			

..... (撕下後黏貼於信封使用)

寄件人：

通訊處：□□□□□

請貼掛號

郵 票

54064 南投縣南投市建國路 135 號

南投縣政府文化局 藝術科 收

參加 2021 南投縣玉山美術獎 類

初選收件：即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，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